内部参考资料 不得网上传播

"建行杯"江苏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赛事指南

江苏大学生创新大赛 (2025) 组委会 2025年5月

目 录

1.5	赛事综述	1
	1.1 赛事简介	1
	1.2 组织机构	2
	1.3 参赛要求	3
	1.4 赛道分组及要求	5
	1.5 赛程安排	7
	1.6 奖项设置	8
	1.7 材料提交	
2.请	高教主赛道	10
	2.1 参赛项目组别及报名要求	10
	2.2 报名数量要求及限额	13
	2.3 网评形式及规则	
	2.4 决赛程序及规则	15
3."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17
	3.1 参赛项目组别及报名要求	17
	3.2 报名数量要求及限额	18
	3.3"红旅"项目训练营	19
	3.4 网评形式及规则	20
	3.5 决赛程序及规则	21
4.	四强及冠亚军争夺赛	
	4.1 四强争夺赛	21
	4.2 冠亚军争夺赛	22

5.产业赛道	24
5.1 参赛项目要求	24
5.2 报名数量要求及限额	26
5.3 网评形式及规则	27
5.4 决赛程序及规则	27
6.训练营及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	28
6.1 训练营一期	28
6.2 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	28
6.3 训练营二期	30
7.专家评审要求	31
7.1 专家遴选范围	31
7.2 专家工作准则	31
7.3 评审纪律要求	31
8.赛事申诉及仲裁	33
9.报名表格	34
9.1"建行杯"江苏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报名表	34
9.2 高校推荐项目汇总表	38
9.3 学校联系人信息表	39

1.赛事综述

1.1 赛事简介

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推动高校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进一步激发高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展示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2015年5月教育部举办首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2023年更名为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简称"国赛"),已成为我国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载体和关键平台,是一场覆盖全国所有高校、面向全体大学生、影响最大的创新创业教育盛会。国赛每年定期举办,至今已连续举办十届,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复赛、总决赛三级赛制,其中省级复赛由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举办。

2011年4月,江苏省教育厅举办了第一届大学生创新创意创业大赛,激发大学生的创新、创意、创业热情和活力,增强大学生自主创业的信心,提高大学生自主创业能力。教育部举办国赛后,我省将该赛事与国赛的省级复赛合并,至今已举办十三届。通过每年举办江苏大学生创新大赛(以下简称"省赛"),一方面作为省级层面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最重要赛事,打造全省高校展示创新创业教育成果的重要平台,培育孵化优秀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另一方面,按照国赛要求通过项目竞争机制,择优遴选项目代表江苏参加国赛。

本届省赛分为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以下

简称"红旅赛道")、产业赛道和萌芽赛道。

本指南主要介绍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产业赛道的赛事组织、参赛要求、赛程安排、评选程序及规则等内容,供参赛高校和团队查询,以提高比赛的透明度、公开度和组织效率。萌芽赛道具体安排详见省赛通知。

1.2 组织机构

1.2.1 主办单位

省教育厅、省委统战部、省委网信办、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团省委、省科协、江苏证监局,共12个省有关部门(单位)。

1.2.2 承办单位

本届省赛主体赛事(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产业赛道)由南通大学和南通市人民政府共同承办。

1.2.3 省赛组织委员会

省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由省教育厅主要负责同志担任主任,省教育厅分管负责同志和承办高校主要负责同志任副主任,省各联合主办部门(单位)和承办高校分管负责同志任成员,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主要负责同志任秘书长,负责省赛的组织实施。

1.2.4 专家委员会

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和指导工作。

1.2.5 纪律与监督委员会

负责对赛事组织、参赛项目评审、相关平台及协办单位工作 进行监督,对违反省赛纪律的行为予以处理。

1.2.6 参赛高校

各参赛高校要加强本校初赛的组织领导,广泛宣传、发动及培育参赛项目,负责本校比赛的组织实施、项目审查、评审和推荐等工作。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高校必须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审查内容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意识形态、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成效、荣誉奖项等方面。其中,推荐参加省赛的项目由各设区市教育局、各高校汇总后加盖学校公章报省教育厅。

1.3 参赛要求

1.3.1 总体要求

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 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 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 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人工智 能、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 等深度融合。

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

法规的内容,不得涉及任何违反意识形态领域有关规定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1.3.2 项目要求

- 1)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在校生以在读学籍报名(以2025年4月29日为准),毕业生以最高学历报名。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获往届国赛金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省赛。
- 2) 已获省赛一等奖的往届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省赛网评和决赛(不重复授奖),但可以报名参加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见6.2)。各高校在各赛道分别最多推荐1项往届省赛一等奖项目参加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每个省赛一等奖项目至多可参加3次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

1.3.3 参赛人员要求

参赛人员(不含产业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35岁(1990年3月1日及以后出生)。各赛道参赛人员具体要求详见2.1、3.1、5.1。

1.4 赛道分组及要求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项目发展阶段、项目性质和特点,各赛道分为以下组别(见表 1.1)。

表 1.1 各赛道分组情况

77 - 77 - 117 2			
	本科生组	创意组	
宣想之策送		创业组	
高教主赛道	研究生组	创意组	
		创业组	
	公益组		
红旅赛道	创意组		
	创业组		
	企业命题组	产教协同创新组	
产业赛道		区域特色产业组	
	成果转化组		

高教主赛道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新质生产力的内涵及要求,结合以下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根据"四新""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生物技术""量子科技""新能源""新材料"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见表 1.2)。

表 1.2 高教主赛道项目类型

项目类型	项目内容/内涵		
	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		
新工科	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		
	念和要求的项目。		

项目类型	项目内容/内涵
	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
新医科	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
	要求的项目。
	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
新农科	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
	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
新文科	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
初又作	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
	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聚焦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经济社会各领域发展、赋能千行百
"人工智能+"	业智能化转型升级,符合"人工智能+"发展理念和要求的
	项目。
	聚焦无人机物流、低空交通服务、应急救援、智慧城市空中
"低空经济"	应用等场景,结合飞行器研发、空域管理技术或服务模式创
[KV_L,>L1)]	新,推动低空资源高效开发与产业生态构建,符合国家低空
	经济发展战略导向的项目。
	聚焦基因编辑、合成生物学、细胞治疗等前沿领域,推动生
"生物技术"	物技术在医疗健康、农业育种、生态环保等场景的创新应用,
	符合国家生物经济战略及生命科学产业化发展要求的项目。
	聚焦量子计算、量子通信、量子测量等方向,推动量子技术
"量子科技"	与信息安全、材料科学等领域的深度协同,符合"量子科技"
	发展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新能源"	聚焦可再生能源开发、储能技术优化及能源互联网建设,支
4711101/4	持高效清洁能源转化、智能电网升级与低碳能源系统研发,

项目类型	项目内容/内涵		
	符合"双碳"目标及能源革命战略方向的项目。		
	聚焦新型结构材料、功能材料及复合材料研发,推动绿色制		
"新材料"	备工艺、材料基因工程与高端装备应用,符合国家战略新兴		
	产业需求,具备技术突破性或产业化潜力的创新项目。		

参加红旅赛道的项目,须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并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 https://cy.ncss.cn/,以下简称国赛平台)上点击"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按钮。否则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项目应符合省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宣传红色文化,推动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城市社区治理、城乡融合发展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成果。

1.5 赛程安排

1) 省赛主要包括网评、决赛(含四强及冠亚军争夺赛)、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等赛程(见表 1.3)。

表 1.3 赛程安排

赛程	时间	备注
		各校推荐参加省赛的项目团队登录"江苏大学
		生创新大赛管理平台"(网址:
		https://jsgjc.jsed.edu.cn:81/,以下简称省赛平
参赛报名	6月13日前	台)提交报名材料,学校管理员对所有推荐省
		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并排序。同时登录"全国
		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 https://cy.ncss.cn/)
		推荐本校参加省赛的项目。

赛程	时间	备注
省赛网评	6月下旬	
省赛决赛	7月上旬	小组赛、四强争夺赛、冠亚军争夺赛
第一期训练营	7月上旬	
第二期训练营		
暨国赛推荐项	7月下旬	
目选拔赛		

- 2) 决赛期间, 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各路演小组得分第一的项目入围四强争夺赛; 根据各项目四强争夺赛得分情况, 按4.2.1 规定确定参加冠亚军争夺赛的项目名单。各入围项目团队如放弃参加四强争夺赛或冠亚军争夺赛的,取消其国赛推荐资格。
- 3) 各高校按照 6.2.1 要求,各高校可从本届省赛一等奖项目或符合 1.3.2 要求的往届项目中,选择项目报名参加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其中推荐参加产业赛道企业命题组的往届项目,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与今年最新公布的企业命题,在国赛平台完成对接任务。

1.6 奖项设置

1) 奖项设置。省赛共设置奖项 820 个, 其中高教主赛道 500 个, 红旅赛道 200 个, 产业赛道 120 个。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见表 1.4)。

表 1.4 各赛道奖项设置

赛道	奖项设置	数量	合计
高教主赛道	一等奖	150 个	500

			1
	二等奖	150 个	
	三等奖	200 个	
	一等奖	40 个	
红旅赛道	二等奖	40 个	200
	三等奖	120 个	
	一等奖	40 个	
产业赛道	二等奖	40 个	120
	三等奖	40 个	
优秀指导教师奖		若	干

2) 各赛道一等奖项目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

1.7 材料提交

各高校应组织推荐参加省赛团队于 6 月 13 日前登录省赛平台报名(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管理平台操作指南》)并提交材料,同时上传加盖学校公章的报名表(见 9.1)。

各校应登录江苏大学生创新大赛管理平台对所有推荐省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并排序,同时于 6 月 13 日前登录国赛平台推荐本校参加省赛的项目,并将加盖学校公章的推荐项目汇总表(见 9.2)、学校联系人信息表(见 9.3)等有关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 jsjyt_gjc@163.com。

2.高教主赛道

2.1 参赛项目组别及报名要求

2.1.1 参赛项目总体要求

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以项目负责人所属高校确定参赛高校,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指导教师不多于5人。参赛团队所报参赛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2.1.2 项目组别及要求

高教主赛道根据参赛人所处学习阶段,分为本科生组、研究 生组,根据项目发展阶段,再各分设创意组、创业组(见表 2.1)。

表 2.1 高教主赛道项目组别及要求

项目组别	项目要求	人员要求	其他要求
本科生创意组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 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 模式,在国赛通知下发之日前 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 册。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 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 在职教育)。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本科生创业组	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 类登记注册(在国赛通知下发 之日前注册)。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2020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 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 计不得少于 1/3。

项目组别	项目要求	人员要求	其他要求
研究生创意组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 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 模式,在国赛通知下发之日前 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 册。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 全日制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 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 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 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 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研究生创业组	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 类登记注册(在国赛通知下发 之日前注册)。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即2020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 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 计不得少于 1/3。

2.2 报名数量要求及限额

表 2.2 报名数量要求及推荐限额

学校类型	校级初赛报名 总数要求	推荐网评限额	备注
博士授权高校	不低于 400 个	10 个	创意组项目
其他普通本科高校 (不含独立学院)	不低于 370 个	8个	数量不得超 过推荐总数
独立学院	不低于 340 个	6个	的 60%。

对有以下情况的高校,在表 2.2 规定的限额基础上,增加或 核减其推荐省赛网评的项目数量:

- 1)校级初赛报名数量超过总数要求 40%但不到 70%的高校,增加 1 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名额;超过 70%但不到 100%的高校,增加 2 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名额;超过 100%及以上的高校,增加 4 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名额。
- 2) 对获上届国赛高教主赛道金银奖的高校,每个金奖增加 2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名额,每个银奖增加1个推荐参加省赛网 评名额;对高校推荐的国际参赛项目,每获1个金奖或2个银奖 增加1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的名额。各高校入围省赛网评的奖励 名额不可打通赛道使用。
- 3) 对"双高协同"(高新园区与高等院校协同发展)试点高校,针对在结对高新区内注册创办企业的学生团队,符合申报条件的(需提供加盖园区和学校公章的证明材料),可额外为其

增加1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的名额,每校至多一个项目。

4) 对校级初赛报名数量未达到总数要求的,按比例核减其 推荐参加省赛网评的名额。

2.3 网评形式及规则

- 1)按照专家类型分类建库,采用"随机抽取、随机分配"的方式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 2) 原则上,根据各高校实际报名项目数量,区分赛道、组别随机生成各网评项目小组,再依据本届省赛设定的一、二、三等奖数,划切各组入选决赛的项目名额及三等奖名额。
- 3) 评审专家按照国赛评审规则打分。每个项目的最终成绩为该组所有专家的有效评分(未完成所有项目评审或者被纪律与监督委员会取消评审资格的专家评分为无效评分)中去掉若干个最高分、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下同)。每组按分数由高向低排序后,原则上根据各组分配的名额,确定拟入选决赛的项目及拟授三等奖项目。
- 4)对于省赛承办校,如无项目通过网评入选决赛,则该校在各评审组中排名最高的1个项目直接入选决赛,如出现排名相同的情况,则由承办校从中自主决定入选决赛的项目。
- 5)每所高校拟入选省赛决赛的项目原则上不超过8个。获上届国赛金奖的高校可在此基础上,按每个金奖增加1个入选省赛决赛项目名额的规则,相应增加入选省赛决赛的项目名额。本条规则同样适用于红旅赛道和产业赛道。高校可结合实际,将国赛三个相应赛道所获金奖统筹用于增加各省赛赛道入选决赛的

项目名额,但各校在各赛道上增加的名额数量之和,不得超过其上届国赛三个相应赛道所获金奖总数。

6) 依据网评打分结果,如某高校入选决赛的项目数量超过限额的,则由该校从中自行确定入选决赛的项目名单报组委会。 因超过限额由学校放弃入选决赛的项目,原则上直接授予二等奖。

2.4 决赛程序及规则

2.4.1 报到抽签

- 1)参赛人员:每个团队现场参赛人员不超过3人(原则上须包含项目负责人),现场参赛人员应与在线报名系统填报的参赛人员一致。
- 2) 抽签、彩排: 高校领队按照赛事日程安排, 准时到达指定教室, 抽签决定决赛路演分组及答辩顺序。各参赛团队根据抽签结果, 须提前将路演 PPT 拷贝至指定电脑上, 一经提交不得更换, 并按照抽签顺序依次参加彩排。
- 3) 检录: 在彩排和比赛时,项目团队均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佩戴参赛证进行身份验证,在工作人员通知的时间内准时到达现场进行检录。参赛高校须对参赛人员信息真实性负责,虚假冒名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

2.4.2 分组路演

参赛团队按照项目所属参赛组别,从选手通道入场,所有成员均须通过安全检查。根据赛前抽取的顺序号依次进行路演答辩,未能按时到达赛场的取消比赛资格。每个项目展示时间不超过10分钟,答辩时间不超过5分钟,时间结束立即终止展示或答

辩。答辩现场,项目团队不得向评审专家发放商业计划书等任何资料或产品。

2.4.3 评审方式

原则上,根据各组项目数量划分一等奖名额。由评审专家按 照评审规则打分。各组按项目最终成绩确定一等奖项目,其余项 目原则上授予二等奖。

2.4.4 成绩确认

项目打分表由评审专家现场签字确认。最终成绩排名表由各组组长签字确认。如组内出现得分并列的情况,再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分,如再次出现同分,以此类推,直至确定最终排序。项目路演结束,现场公布比赛成绩。

2.4.5 观摩须知

允许有关人员凭参赛证或观摩证在承办方安排的观摩室内 观看比赛。参赛证或观摩证仅限本人使用。所有观摩人员均须通 过安全检查方可入场,不得录音录像,不得大声喧哗、影响比赛。

- 3."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 3.1 参赛项目组别及报名要求

3.1.1 参赛项目总体要求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完成本项目的实际成员,指导教师不多于5人。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20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1.2 项目组别及要求

参加红旅赛道的项目,根据其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 意组、创业组(见表 3.1)。

表 3.1 红旅赛道项目组别及要求

项目组别	项目要求	其它
	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	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
八光加	弘扬公益精神, 在公益服务领域	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
公益组	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	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
	式的创新实践。	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	
	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	参赛项目在国赛通知下发之
创意组	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 助	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
	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 推动经	记注册。
	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参赛项目在国赛通知下发之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	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
	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	注册,项目负责人须为法定代
创业组	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	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 企
	理, 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	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
	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于 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
		不得少于 1/3。

3.2 报名数量要求及限额

表 3.2 报名数量要求及推荐限额

学校类型	校级初赛报名 总数要求	推荐网评限额	备注
博士授权高校	不低于 80 个	5 个	公益组项
##### Lai-1.			目数量不
其他普通本科高校	不低于 74 个	4 个	得大于推

(不含独立学院)			荐总数的
独立学院和省高水平 高职院校	不低于 68 个	3 个	50%
其他高职高专院校	不低于60个	2 个	

对有以下情况的高校,在表 3.2 规定的推荐限额基础上,增 加或核减其推荐参加省赛网评项目数量:

- 1) 校级初赛报名数量超过总数要求 50%但不到 100%的高校,增加1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名额;超过总数要求 100%及以上的高校,增加2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名额。
- 2) 对获上届国赛红旅赛道金银奖的高校,每个金奖增加 2 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名额,每个银奖增加 1 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 名额。
- 3) 对校级初赛报名数量未达到总数要求的,按比例核减其 推荐参加省赛网评名额。

3.3"红旅"项目训练营

1)推荐名额:获得过往届国赛红旅赛道金奖的高校,每个高校可推荐2个项目参加江苏大学生"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以下简称"红旅")项目训练营;获得过往届国赛红旅赛道银奖和铜奖的高校,每个高校可推荐1个项目参加"红旅"项目训练营。本年度"红旅"活动承办校可额外增加一个训练营项目推荐名额,推荐项目需符合1.3.2规定的参赛要求。获往届省赛一等奖的项目不得报名参加红旅项目训练营。

- 2)分组路演:原则上,综合考虑各高校申报项目的数量、 类型、组别等情况进行分组,参赛团队根据分组和抽签情况依次 进行路演,每个项目路演时间不超过10分钟,答辩5分钟,辅 导5分钟。
- 3) 打分方式:由评审专家按照国赛评审规则进行打分。每组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确定一个得分最高的项目获得"直通车"名额,直接晋级省赛决赛。各直通项目,仍需在国赛和省赛平台按时完成各阶段报名,履行网评程序。
 - 4) 观摩须知: 同 2.4.5 节要求。

3.4 网评形式及规则

- 1) 红旅赛道的网评形式、小组晋级名额分配、评审方式同高教主赛道一致。
- 2)每所高校通过网评入选决赛的项目原则上不超过 4 个(含获得"直通车"名额直接晋级决赛的项目)。获上届国赛金奖的高校可在此基础上,按 2.3 第 5 款规则增加入选省赛决赛的名额。
- 3)对于"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启动活动承办校,如无项目通过网评或"直通车"名额形式入选决赛,则该校在各评审组中排名最高的1个项目直接入选决赛。如出现排名相同的情况,则由承办校从中自主决定入选决赛的项目。
- 4) 依据评审打分结果,如某高校通过入选决赛的项目数量超过限额的,则由该校从中自行决定入选决赛的项目名单报组委会。因超限额由学校放弃入选决赛的项目原则上直接授予二等奖。

3.5 决赛程序及规则

红旅赛道决赛报到抽签、分组路演、评审方式、成绩确认和观摩须知同高教主赛道一致。

4.四强及冠亚军争夺赛

4.1 四强争夺赛

如 1.5 节所述, 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决赛各路演小组打分 排名第一的项目入围四强争夺赛, 其中同一高校入围四强争夺赛 的项目不超过 4 个。如某高校按决赛路演打分结果超过 4 个项目 入围四强争夺赛, 则由该校自主确定参赛项目名单。去除超额项 目后, 按照所在路演小组评分高低递补相应项目入围四强争夺赛。

4.1.1 赛前准备

参赛领队按照赛事日程安排,准时到达指定教室参与抽签。 各参赛团队根据抽签结果,须提前将路演 PPT 拷贝至指定电脑, 一经提交不得更换,并按照抽签顺序依次参加彩排。

4.1.2 比赛规则

参赛团队按抽签顺序依次路演,汇报时间不超过5分钟,计时结束立即终止路演。四强争夺赛不进行答辩,项目团队不得向评审专家发放商业计划书等任何资料或产品。

4.1.3 评分标准

"优秀"等级评分范围为 9-10 分,"良好"等级评分范围为 7-8 分,"一般"等级评分范围为 4-6 分,"差"等级评分范围为 0-3 分,满分 10 分。参赛项目比赛最终成绩现场公布。

4.2 冠亚军争夺赛

4.2.1 参赛项目

根据四强争夺赛得分情况,遴选4支项目团队入围冠亚军争夺赛,分别是:

- 1) 高教主赛道本科生组得分第一的项目;
- 2) 高教主赛道研究生组得分第一的项目;
- 3) 红旅赛道得分第一的项目;
- 4) 高教主赛道除去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得分第一的项目后, 其余参赛项目中得分最高的项目。

以上项目遴选时如出现同分情况,再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分排序,以此类推,直至决出入围项目。一所高校入围冠亚军争夺赛的项目至多1个。如依据评分结果某高校入围项目数量超过1个,由该校从中自行确定入围的项目。去除超额项目后,按照四强争夺赛评分高低递补相应项目入围冠亚军争夺赛。

4.2.2 赛前准备

参赛领队按照赛事日程安排,准时到达指定教室参与抽签。 各参赛团队根据抽签结果,须提前将路演 PPT 拷贝至指定电脑, 一经提交不得更换,并按照抽签顺序依次参加彩排。

4.2.3 比赛形式

参赛团队根据赛前抽取的顺序号依次进行路演答辩。每个项目路演时间不超过5分钟,答辩时间不超过5分钟,计时结束立即终止展示。答辩现场项目团队不得向评审专家发放商业计划书

等任何资料或产品。

4.2.4 评分规则

评审专家对参赛团队进行现场评分,所有专家评分总和即为团队最终得分。评分标准如下:"优秀"等级为10分,"良好"等级为8分,"一般"等级为6分。

根据评审专家最终评分情况,产生冠军1个、亚军1个、季军2个,出现总分并列情况时,参照四强争夺赛成绩进行排序。 省赛冠军项目直接晋级国赛现场比赛(占用院校推荐国赛指标)。

5.产业赛道

5.1 参赛项目要求

5.1.1 参赛项目类型

(一) 企业命题组

针对企业开放创新需求,面向产业代表性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征集命题。企业命题应聚焦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倡导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围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对应的产业和行业领域,基于企业发展真实需求进行申报。

- 1)产教协同创新组: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深度推进产 教融合、科教融汇,基于"四新"建设的内涵和要求,推动解决 制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各类难题,加速产业转型升级与迭代创新。
- 2) 区域特色产业组: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聚焦举办地河南省的七大先进制造业集群(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电子信息、先进装备、现代医药、现代食品、现代轻纺),提出具有创新性的技术解决方案,助力构建具有竞争力的区域产业生态。

(二) 成果转化组

聚焦高校科研成果转化应用与市场化推广,围绕核心技术专利转化、实验室成果产业化、产业链协同创新等方向,深化产教融合,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推动更多高校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落地,形成现实生产力的项目。

5.1.2 参赛项目及报名要求

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支参赛团队只能选择一道

选题参加比赛,允许跨校组建、师生共同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揭榜答题的实际核心成员,指导教师不多于5人。

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 2020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教师(2025年7月15日前正式入职)。

企业命题组参赛团队所提交的命题对策须符合所答企业命 题要求,命题企业将对命题对策进行契合度审核评价。参赛团队 须对提交的应答材料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或物权。

成果转化组鼓励师生共同组建团队参赛,鼓励已注册公司的团队参赛。如已注册成立公司,公司注册年限不得超过5年(2020年3月1日后注册),师生均可为公司法人代表。企业法人代表在2025年4月29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股权结构中,师生股权合并计算不低于51%,且学生参赛成员合计股份不低于10%。

5.1.3 命题征集

各高校应充分挖掘学校资源,广泛邀请企业提交高质量产业赛道的命题,于2025年5月15日24:00前进入"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 https://cy.ncss.cn)进行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产业赛道命题申报。

5.1.4 命题发布

国赛组委会将于5月下旬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和"全

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www.pilcchina.org)公开发布入选命题。

5.1.5 参赛报名

命题公布后,企业命题组参赛团队须登录国赛平台,查看校企对接的具体流程,积极开展对接,确保供需互通,务必于6月15日在平台完成参赛报名和命题对接。经过校级初赛选拔出推荐省赛项目后,入选参赛团队须于6月15日前登录省赛平台填报信息,学校管理员负责审核项目材料并排序,同时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推荐本校参加省赛的项目。

5.2 报名数量要求及限额

校级初赛报名 学校类型 推荐网评限额 总数要求 博士学位授权高校 不低于40个 6个 其他普通本科高校 不低于37个 5个 (不含独立学院) 独立学院和省高水平高职院校 不低于34个 4个 其他高职高专院校 不低于30个 3个

表 5.1 报名数量要求及推荐限额

对有以下情况的高校,在表 5.1 规定的推荐限额基础上,增 加或核减其推荐参加省赛网评项目的名额:

1) 校级初赛报名数量超过总数要求 50%但不到 100%的高校,增加1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的名额;超过指标 100%及以上的高校,增加2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的名额。

- 2) 对获得上届国赛产业赛道金银奖的高校,每个金奖增加 2个推荐参加省赛网评的名额,每个银奖增加1个推荐参加省赛 网评的名额。
- 3) 对报名数量未达到总数要求的高校,按比例核减其推荐参加省赛网评名额。

5.3 网评形式及规则

- 1)产业赛道的网评形式同高教主赛道一致。
- 2)每所高校通过网评入选决赛的项目原则上不超过 5 个。 获上届国赛金奖的高校可在此基础上,按 2.3 第 5 款规则增加入 选省赛决赛的名额。
- 3) 依据评审打分结果,如某高校通过网评入选决赛的项目数量超过该校限额的,由该校从中自行确定入选决赛的项目名单报组委会。因超限额由学校放弃入选省赛决赛的项目原则上直接授予二等奖。

5.4 决赛程序及规则

产业赛道决赛报到抽签、分组路演、评分方式、成绩确认和 观摩须知同高教主赛道决赛一致。入选省赛决赛的项目通过对策 讲解、实物展示和专家问辩等环节,决出各类奖项。

6.训练营及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

为进一步提升参加国赛项目的质量,促进参赛项目团队间交 流互动,特举办训练营及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

6.1 训练营一期

训练营一期紧接省赛决赛举行,拟邀请专家对入围项目进行针对性辅导。各校获本届省赛一等奖的项目及符合 1.3.2 节规定的往届项目均可报名参加。每个项目团队按通知要求指定核心成员(限 3 人)及指导教师(限 1 人)参加训练营一期。各项目指导教师须全程参加,如不能参加须书面请假,并由高校分管负责同志签字同意,否则取消国赛推荐资格。

6.2 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

根据国赛组委会分配我省入选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2025)总决赛的名额,组织开展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确定省 级层面推荐各赛道参加国赛的项目名单。

6.2.1 参赛项目

各高校按照以下名额限制及项目要求,从本届省赛一等奖项目或符合 1.3.2 要求的往届项目中,选择项目报名参加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

1) 高教主赛道每所高校报名参加选拔赛的项目不超过6个, 其中获本届省赛一等奖的项目不超过5个,符合1.3.2要求的往 届项目不超过1个。在上届国赛获4个及以上金奖高校和本届省 赛承办校,可额外推荐一个符合1.3.2要求的往届项目参加选拔赛。

- 2) 红旅赛道每所高校报名参加选拔赛的项目不超过 4 个, 其中获本届省赛一等奖的项目不超过 3 个,符合 1.3.2 要求的往 届项目不超过 1 个;
- 3)产业赛道每所高校报名参加选拔赛的项目不超过5个, 其中获本届省赛一等奖的项目不超过4个,符合1.3.2要求的往 届项目不超过1个。
- 4)本届省赛冠军项目直接晋级国赛现场比赛,无需参加国 赛推荐项目选拔赛,但占用学校相应赛道报名指标。

6.2.2 比赛形式及规则

- 1) 分组规则: 国赛推荐项目选拔赛原则上分高教主赛道本科生组、高教主赛道研究生组、产业赛道、红旅赛道四个组进行。
- 2) 名额分配:按照国赛组委会分配我省入选国赛总决赛的名额及推荐比例,由组委会结合我省各赛道各组别项目的实际情况,研究确定各赛道各组别的国赛推荐名额。
- 3)分组路演:参赛团队根据分组和抽签情况依次进行路演, 未能按时到达赛场的团队取消比赛资格。每个项目路演时间不超 过5分钟,不进行答辩,计时结束立即终止展示,答辩现场项目 团队不得向评审专家发放商业计划书等任何资料或产品。
- 4) 评审方式:由评审专家按照评审规则进行打分。原则上,根据推荐比例要求及各组项目最终成绩确定推荐参加国赛总决赛的项目。
- 5) 成绩确认:项目打分表由评审专家现场签字确认。最终成绩排名表由各专家组组长签字确认。如组内出现得分并列的情

况,再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分,如再次出现同分,以此类推,直至确定最终排序。项目路演结束,现场公布比赛成绩。

- 6) 观摩须知:同2.4.5节要求。
- 7)特别说明:我省推荐高教主赛道每所高校入选国赛总决赛的项目不超过5个,红旅赛道每所高校入选国赛总决赛的项目不超过5个,产业赛道每所高校入选国赛总决赛的项目不超过5个。若高校依据选拔赛成绩,入选项目数量超过以上限额,则由该校从中自主确定推荐参加国赛项目名单报组委会。所在分组去除因超额学校放弃的项目后,按照最终成绩重新确定推荐参加国赛项目。

6.3 训练营二期

邀请专家针对国赛评审规则及要求进行辅导。推荐参加国赛的项目团队核心成员(限3人)及指导教师(限1人)参加训练营二期。各项目指导教师须全程参加,如不能参加须书面请假,并由高校分管负责同志签字同意,否则取消推荐资格。

7.专家评审要求

7.1 专家遴选范围

省赛组委会在省赛纪律与监督委员会的监督下具体负责每 年省赛创业孵化专家、技术专家、企业专家、投资专家、教育专 家等的遴选增补工作,负责定期更新专家库。

专家遴选以国赛组委会下发的《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专家遴选标准》为依据,入选专家应德才兼备,在所在领域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较强的分析判断能力,长期关心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客观公正参与省赛评审。

若发现专家有违反纪律要求的行为,则将其列入省赛专家黑 名单,并抄送至国赛纪律与监督委员会。

7.2 专家工作准则

所有省赛评审过程,专家独立打分,全程透明、规范,保障 赛事公开公平公正。

省赛决赛路演现场,1:1设置观摩教室,专家打分不可交流, 赛事成绩实时公布。

7.3 评审纪律要求

坚持"十不"原则,即"不公开"(不准主动公开评审专家身份)、 "不委托"(不准委托他人代替本人参与评审)、"不参加"(不准 参加与本人有利害关系的项目评审,遇到相关情况应主动回避)、 "不泄露"(不准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泄露评审细节,包括专家情况、 评审资料、参赛者个人信息、评审过程情况、评审结果等)、"不 影响"(不准对其他评审专家施加影响,发表任何带有个人目的 或倾向性、诱导性的意见)、"不要求"(不准主动向各级组委会提出评审要求)、"不谋利"(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从事营利活动或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暗示"(不准向社会和教育部门暗示、明示拥有可影响比赛结果的能力,包括承诺给予或影响大赛奖项等)、"不收受"(不准收受财物或礼品,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各种荣誉、头衔或特殊奖励)、"不散播"(不准私自对外发布未经省赛组委会许可并与省赛相关的信息或言论)。

8.赛事申诉及仲裁

为进一步规范竞赛管理,确保省赛公平公正,现公布省赛纪律与监督委员会投诉邮箱: jsjyt_gjc@163.com 及投诉电话: 025-83335450。

高校及参赛团队如对赛事组织、专家评审等相关工作存在疑义,须按照规定渠道、实名进行投诉,由省赛纪律与监督委员会处理相关投诉,并将处理结果报省赛组委会审定,对查实确属违反省赛纪律的行为将予以严肃处理。

本指南最终解释权归省赛组委会所有,组委会有权根据赛事实际情况进行必要调整。

9.报名表格

9.1"建行杯"江苏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报名表"建行杯"江苏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报名表报名表

学	学校名称(盖章):								
IJ	Į	目	名	称	:				
<u> </u>	<u> </u>	队	名	称	:				
月	f	属	赛	道	:				
IJ	Į.	目	类	别	:				
参	>	赛	组	别	:				
IJ	Į.	目1	负 责	人	:				
耶	ŧ	系	电	话	:				
	3	报	日	期	:				

江苏省教育厅 制

填表说明

- 一、推荐学校为项目负责人所在学校或毕业学校。
- 二、参赛组别:高教主赛道(本科生创意组、本科生创业组、研究生创意组、研究生创业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的项目符合参赛要求可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主赛道比赛,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产业赛道(企业命题组产教协同创新组、企业命题组区域特色产业组、成果转化组);萌芽赛道。
- 三、项目类别: 高教主赛道项目类别选填新工科类项目、新医科类项目、新农科类项目、新文科类项目、"人工智能+"项目、"低空经济"项目、"生物技术"项目、"量子科技"项目、"新能源"项目、"新材料"项目; 红旅赛道项目类别选填现代农业、制造业、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社会服务。

四、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五、其他附件材料包括: 商业计划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其他佐证材料(专利、著作、政府批文、鉴定材料等)。

六、格式要求: 表中各项内容用"小四"号仿宋字体填写,单倍行距; 需签字部分以黑色钢笔或签字笔签名;相关表格栏高不足,可自行增加。

七、申报书要按照要求,逐项认真填写,填写内容必须实事求是,表达明确严谨。空缺项要填"无"。

八、报名表与商业计划书及相关附件材料用 A4 纸双面打印装订成册。

项目	目名称										
团队	人名称										
高教主赛道			() 本科生创意组 () 本科生创业组 () 研究生创意组 () 研究生创业组								
赛	红	旅赛道	()公益组	-	()仓	意组] () 创	业组		
组			()企业命	题组	1产教协	同创	新组				
别	产	业赛道	()企业命	题组	1区域特	色产	业组				
			()成果转	化组	1						
	项目	类别 			Γ		Г		ı		
_	负 责	姓名	所在或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学历/学位 月		所学	专业	手机号码
项目	人										
负		姓名	所在或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学历		学历/	万/学位		专业	手机号码
责人	团										
及 团	队										
队	主										
主要	要										
成	成										
员	员										
指	t	L 姓名	 所在院校	研	 究方向	职组	 	手机	 号码	申	
导		<u> </u>	771 120000	71.	<u> </u>		4 . 0 . 14	7 70	• •		2 4 MH
教											
师											

	【含产品/服务介绍、市场分析与定位、商业模式、营销策略、财务分析、风险控
	制(风险识别、风险防范及措施)、团队组织分工等方面,500字左右】
	(产业赛道根据命题要求撰写项目简介)
项目	
简介	
学校	
推荐	盖章:
意见	年 月 日

9.2 高校推荐项目汇总表

高校推荐项目汇总表

学校(公章): 填表人: 手机: 邮箱:

					项目	团队主	团队主 指导教师					项目简介	₩.
序号	项目名称	赛道	组别	类别	负责人	要成员	教师1	教师2	教师3	教师4	教师5	(100字左右)	备注

- **注:** 1. 赛道分为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产业赛道。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的项目符合大赛参赛要求的,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高教主赛道比赛(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
- 2. 项目组别选择各赛道相应组别。高教主赛道(本科生创意组、本科生创业组、研究生创意组、研究生创业组);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 产业赛道(企业命题组产教协同创新组、企业命题组区域特色产业组、成果转化组);
- 3. 高教主赛道项目类别选填新工科类项目、新医科类项目、新农科类项目、新文科类项目、"人工智能+"类项目、"低空经济"项目、"生物技术"项目、"量子科技"项目、"新能源"项目、"新材料"项目;红旅赛道项目类别选填现代农业、制造业、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社会服务。

9.3 学校联系人信息表

学校联系人信息表

学校名称	姓名	部门	职务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邮寄地址	邮编